

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

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1. 本校(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)因業務或會務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：姓名、連絡方式(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、E-MAIL、居住或工作地址)等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 2. 本校將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依本校隱私權保護政策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 3. 您同意本校相關業務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連絡、提供您相關服務及資訊，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。
 4.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：
 - (1)查詢或請求閱覽。
 - (2)請求製給複製本。
 - 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。
 - 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 - (5)請求刪除。
- 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本校相關業務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，本校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5. 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經檢舉或本校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、盜用、資料不實等情形，本校有權暫時停止提供對您的服務，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
 6. 本校針對您的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：自您簽署同意書起至您請求刪除個資為止。
 7.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校留存此同意書，供日後取出查驗。

姓名：

監護人/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請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